

# 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

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Civil and Political Rights

# 經濟、社會和文化權利國際公約

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Economic,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

資料來源參考苗栗縣后庄國民中小學兩公約宣導簡報  
花蓮縣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

# 兩國際公約沿革

- \* 1945聯合國憲章
- \* 1948.12.10世界人權宣言
- \* 1966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(1976生效)
- \* 1966經濟、社會及文化權利國際公約(1976生效)
- \* 世界人權宣言與兩國際公約合稱「國際人權憲章」
- \* 我國於2009年制定「兩公約施行法」(3.31公布  
4.22實施)

# 世界人權宣言沿革

二次大戰對人類而言是個大浩劫，不但造成無數生命的喪生，也嚴重地損害了人權價值。為避免重蹈覆轍，聯合國於戰後成立，1948年聯合國大會通過「**世界人權宣言**」 (*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*)，將聯合國憲章的人權條款具體化，以保障人權，共謀世界人民的自由、平等、博愛。

世界人權宣言共計三十條，規範了各項國際人權標準（教師們可上youtube網搜尋各條文內容解說影片，並用於教學）。歷經五十餘年，其顛撲不破的真理和精神，成為普世價值。人權具有普遍性，不因種族、文化、性別、宗教、貧富等之不同而有所偏廢。

# 我國簽署兩公約沿革

- \* 兩公約係聯合國於1966年第21屆常會決議通過，並開放聯合國之會員國或獲邀之其他國家簽署，我國於1967年10月5日由我常駐聯合國代表團代表政府簽署，惟在簽署之後，因受國際情勢變遷影響，始終未能完成國內批准程序。
- \* 2009年3月31日立法院第7屆第3會期第6次會議審議通過「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」。

# 兩公約施行法之後

- \* 兩公約施行法經立法院審議通過後，我國中央及地方各級機關應自兩公約施行法施行之日起兩年內，積極將不符兩公約規定的法規及行政措施，完成制定、修正、廢止或改進，對於提升我國人權標準、促進人權發展、重新融入國際人權體系及拓展國際人權合作，具有指標性之意義，為建立我國人權保障制度之重要里程碑。

# 目前世界各國兩公約簽署情況

- \* 截至2010年3月
  - \*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：164個締約國
  - \* 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公約：160個締約國
- \* 中國大陸於1998年簽署兩公約，迄今只批准「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」，尚未批准「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」。

#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

第一部分：  
人民自決權

第1條

第二部分：  
一般規定、  
國家義務、  
平等與反歧  
視、權利限制

第2-5條

第三部分：  
實體規定

第6-27條

第四部分：  
公約監督  
機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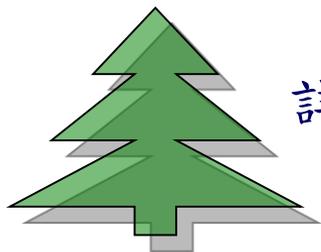
第28-45條

第五部分：  
雜項

第46-47條

第六部分：  
簽署、批准  
、加入及交  
存

第47-53條



詳全文：  
● PPT檔  
■ DOC檔

#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主要內容

- \* 前言
- \* 第一部分：人民自決權（第1條）
- \* 第二部分：一般規定
  - \* 締約國義務（第2條）
  - \* 男女平等（第3條）
  - \* 權利限制（第4條）
  - \* 超越權利限制範圍之限制（第5條）

#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主要內容

- \* 第三部分：實體規定
  - \* 生命權（第6條）
  - \* 禁止酷刑及不人道刑罰（第7條）
  - \* 禁止使人為奴隸（第8條）
  - \* 人身自由及逮捕程序（第9條）
  - \* 被剝奪自由者及被告之待遇（第10條）
  - \* 無力履行約定義務之監禁（第11條）
  - \* 遷徙和選擇住所自由（第12條）
  - \* 接受公正審判之權利（第14條）
  - \* 禁止溯及既往之刑罰（第15條）
  - \* 法律人格之承認（第16條）

#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主要內容

- \* 第三部分：實體規定
  - \* 私生活與家庭（第17條）
  - \* 思想、良心和宗教自由（第18條）
  - \* 表意自由（第19條）
  - \* 禁止鼓吹戰爭及歧視（第20條）
  - \* 集會結社之自由（第21、22條）
  - \* 家庭的權利（第23條）
  - \* 兒童的權利（第24條）
  - \* 參政權（第25條）
  - \* 法律之前平等（第26條）
  - \* 少數族群之權利（第27條）

# 經濟、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

第一部分：  
人民自決權

第1條

第二部分：  
一般規定、  
國家義務、  
平等與反歧  
視、權利限制

第2-5條

第三部分：  
實體規定

第6-15條

第四部分：  
公約監督  
機制

第16-25條

第六部分：  
簽署、批准  
、加入及交  
存

第25-31條



詳全文：  
● PPT檔  
■ DOC檔

# 經濟、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 主要內容

- \* 前言
- \* 第一部分：人民自決權（第1條）
- \* 第二部分：一般規定
  - \* 締約國義務（第2條）
  - \* 男女平等（第3條）
  - \* 權利限制（第4條）
  - \* 超越權利限制範圍之限制（第5條）

# 經濟、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 主要內容

- \* 第三部分：實體規定
  - \* 工作權（第6條）
  - \* 工作環境（第7條）
  - \* 參與工會權利（第8條）
  - \* 社會保障權（第9條）
  - \* 家庭保護的權利（第10條）
  - \* 適當的生活水準（第11條）
  - \* 健康權（第12條）
  - \* 教育權（第13、14條）
  - \* 文化權（第15條）

# 兩公約的關聯

- \* 兩國際公約在性質上：
  - \*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，強調「自由」的概念，在於人民可以對抗國家的不當干預
  - \* 經濟、社會與文化國際公約，強調「平等」的概念，在於人民可以向國家爭取福利
- \* 普遍性（每個人，不分種族、性別…）
- \* 不可分割性
- \* 互相依賴性

# 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 如何落實於校園

- \* 第7條（不人道處罰或待遇）
- \* 第9條（人身自由與安全）
- \* 第17條（榮譽和名譽不得加以攻擊）
- \* 第18條（思想、良心和宗教自由）
- \* 第19條（表現自由）
- \* 第20條（集會之權利）
- \* 第24條（兒童之權利）
- \* 第26條（法律之前人人平等）
- \* 第27條（少數人之權利）

# 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如何落實於校園

## \* 第13條

- \* 人人有受教育的權利
- \* 教育應鼓勵人的個性和尊嚴的充分發展
- \* 對人權和基本自由的尊重
- \* 促進各種族、人種或宗教團體間的了解、容忍和友誼

# 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 如何落實於校園

- \* 校園中必須關注的幾個面向—
  - \* 學習權
  - \* 隱私權
  - \* 自由權
  - \* 健康權
  - \* 種族與宗教信仰
  - \* 其他基本權

# 省思一

## 檢視校園生活是否貼近學生人權

### \* 教師教學

- \* 我們是否做到學生學習權的維護、人格尊嚴的尊重嗎？
- \* 我們教學內涵中，是否教導學生清楚的人權概念？

### \* 教學的內涵

- \* 學校中是否有以人權教育、法治教育、品格教育為生活教育的核心？

# 省思一

## 檢視校園生活是否貼近學生人權

### \* 教學環境

- \* 我們的校園有注意到學生人身安全嗎？
- \* 我們的班級經營是否友善、公平正義？
- \* 我們的輔導管教是否尊重學生尊嚴嗎？

### \* 師生關係

- \* 平等、隱私、尊重、包容？